

2005年公卫执业助理医师大纲实践技能6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4/2021_2022_2005_E5_B9_B4_E5_85_AC_c22_14815.htm

二、考试实施 (一)考试实施的基本要求 1．实践技能考试采用多站测试的方式，考生依次通过考站接受实践技能的测试。考点根据考试机构或组织的设置规模，合理安排考生的考试时间； 2．考点在准考证上注明考生应携带的物品(如身份证明、工作服、口罩、帽子以及口腔类所需的离体牙等)，并提前10天通告考生； 3．考生持“准考证”应试，考试机构或组织要严格把关，考前认真核对考生准考证和身份证明，并对应试者所提交的试用期一年的实践材料进行审核； 4．每位考生必须在同一考试机构或组织进行测试； 5．医师资格实践技能考试总分为100分，合格分数线为60分； 6．医师资格实践技能考试过程中，不得对人体进行创伤性操作； 7．在体格检查和基本操作采用2名考生相互操作时，要男女考生分开，并至少为女考生安排1名女考官。(二)考官 担任医师资格实践技能考试的考官，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》第4号第四章第十九条、第二十条、第二十一条规定。在同一考试机构或组织的各考站的考官原则上不能来自同一单位(医院)。(三)公共卫生类考试实施 1．考试的内容和方法：每个考生必须依据《考试大纲》通过以下三个考站的测试，测试时间共60分钟，均采用随机抽取试题应试方法。(1)第一考站：疾病与危险因素的调查与处理能力。满分30分，考试时间共15分钟。 1)结合案例试题思考准备(5分钟)； 2)口试回答问题：主考官进一步提问(10分钟)题。(2)第二考站：体格检查、急救技术与辅助检

查结果。转贴于：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
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